

宜蘭縣政府第 746 次縣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22 日(星期二)上午 8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府第三會議室

主席：陳代理縣長金德

記錄：葉秀敏、彭騰進

出席人員：本府各單位主管、所屬機關主管(如簽到表)。

請假人員：教育處陳處長正華

壹、會議開始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第 745 次會議紀錄：無修正意見，紀錄確定備查。

二、確認歷次會議主席裁示事項各局、處辦理情形：未辦理完成者，請積極辦理。

三、各局、處重要事項報告：

(一)財政處林處長嘉洋報告：

以下 4 件墊付案，本次縣務會議通過後，請提案單位函送縣議會審議，倘案件有急迫性，務必請託議長協助先行同意：

本府暨所屬機關所提墊付案明細表

單位(機關)	辦理項目
農業處	辦理 107 年度「宜蘭縣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增值利用計畫」經費
工務處	辦理前瞻計畫—水環境建設—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-107 年宜蘭縣全國水環境清淨河面計畫經費
農業處	辦理「106 獎勵地方政府落實推動食安五環改革政策計畫」經費
農業處	辦理「107 年度宜蘭縣休閒農業跨域輔導計畫」經費

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：

本案通過，請提案單位速送縣議會審議。

(二)消防局徐局長松奕報告：

宜蘭縣 107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(民安 4 號)演習成效報告。(詳簡報資料)

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：

本次兵推演練與實作，深獲各界肯定，為傳承經驗及因應各項災害發生，請消防局依據「災害防救法」訂定本縣災害防救執行手冊，載明災害發生時標準作業程序，作為各單位行動準則，以有效降低災害危害。另災害應變中心應

妥善規劃、擴大空間，並充實相關設備，以利人員訓練及迅速因應救災。

(三)教育處林副處長麗玲報告：

宜蘭縣教育會考及免試升學超額比序現況報告。(詳簡報資料)

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：

- 1、免試入學旨在減少考試壓力、活化學生學習，而目前教育會考各種評分項目，有悖適性教學發展目標，請教育處研議，在不抵觸中央法規下，適度調整本縣免試入學作法，如：調整級距分數、授權學校自行接受入學申請及分配各校入學學生名額數等，可由本縣自主調整事項，並於今(107)年度暑假前，擬訂相關改革方案，俾符實際需求。
- 2、為利推動教育改革、達成適性發展目標，本人呼籲教育部應落實教育鬆綁方針，有利各地教育主管機關發展適性教育制度；本府教育處對各校教育制度亦應鬆綁，採基本層面低度管制，方有利於教育多元、適性發展。

四、專案報告：

工商旅遊處李處長岳儒報告：

武荖坑風景區現況專案報告。(詳簡報資料)

陳代理縣長金德裁示：

- (一)武荖坑溪流環境優良，惟現況維護管理，荒廢許久，水域封閉無法進入，目前作法，應以恢復原貌為目標，請工務處運用開口合約積極趕工，整平淤積水域，並於今(107)年6月底前完工、7月1日起開放縣民使用。
- (二)武荖坑場域係工旅處維管，基於事權統一原則，園區內環境教育中心應回歸工旅處掌管；至於風景區管理中心員額欠缺問題，除委外辦理外，亦得研議增聘臨時或約僱人員，由工旅處統一指揮監督，以解決人力不足問題。
- (三)請工旅處規劃將武荖坑園區恢復初期使用目地，即水域活動、露營、生態體驗及遊憩觀光等功能之定位，研議讓本縣中小學生重回園區舉辦免費露營活動等，並請教育處配合辦理相關事宜。另為利將來對外開放使用，園區內不堪或無須使用之設備應予移除或整修，相關設備

如廁所、淋浴間等亦應妥善維修。至於園區植栽不足部分，請工旅處速規劃補強，挑選適當地點種植苦楝及黃花風鈴木等樹種，以豐富環境景觀。

- (四) 武荖坑定位成露營、戲水之生態園區自然能吸引人潮駐留，爾後綠博活動應該固定在生態綠舟園區舉辦，活化冬山老街及附近商家之發展，惟今年綠博活動的缺點是園區過大，設施不足，往後展館力求集中於園區內，有利於入園人次的統計，園區內植栽仍須加強補植。有關生態綠舟園區的角色定位，亦應該持續深入探討，界定其目的地性及發展，在綠博活動期間之外，仍保有其特色，以利永續經營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廢止「宜蘭縣兒童福利機構設置標準與設立辦法」乙案。(社會處提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散會：上午10時。